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3段1巷1號(國家公園署)

聯絡人：王健宇

聯絡電話：(02)37073831#2334

電子郵件：chienyu@nps.gov.tw

傳真：(02)37073806

708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園字第113128009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及四

(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 <http://docDL.cpami.gov.tw/> 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6KXQBU)

主旨：為「四草重要濕地（國際級）保育利用計畫（第1次檢討）（草案）」公開展覽及說明會，請貴處依說明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濕地保育法第10條、第14條、第17條及第19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自113年4月1日起至113年4月30日止，於貴處公開展覽30日，檢送加蓋部印之計畫書圖及公告文各4份，請於文到後迅即依法辦理公開展覽，並請協助登載所屬網頁。
- 三、本案說明會於113年4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整假貴處環教教室A（臺南市安南區四草大道118號）舉行，請貴處協助維持現場秩序及協助場地佈置，並請轉知相關團體。
- 四、副本抄送臺南市政府、臺南市安南區公所及其他有關單位，本次公開展覽及說明會係為旨揭保育利用計畫第1次檢討，相關資料如附件，並登載於本部官網（<https://www.moi.gov.tw/>）（首頁>訊息快遞>行政公

臺南市政府 113/03/15



1130402790

告)、本部國家公園署官網 (<https://www.nps.gov.tw/>)
(首頁>消息與活動>最新消息)及濕地保育資訊網
(<https://wetland-tw.tcd.gov.tw/>) (首頁>消息與公告>最新
消息),敬請派員參與,並請臺南市政府轉知相關團體及
請臺南市安南區公所轉知當地里長通知當地居民。

正本:本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

副本:立法委員陳亭妃國會辦公室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環境部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教育部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農業部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嘉義分署、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、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公路局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臺南市政府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臺南市議會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安南區公所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1份)、本部國家公園署(含計畫書、計畫圖及公告文各4份)(均含附件)

部長 林右昌

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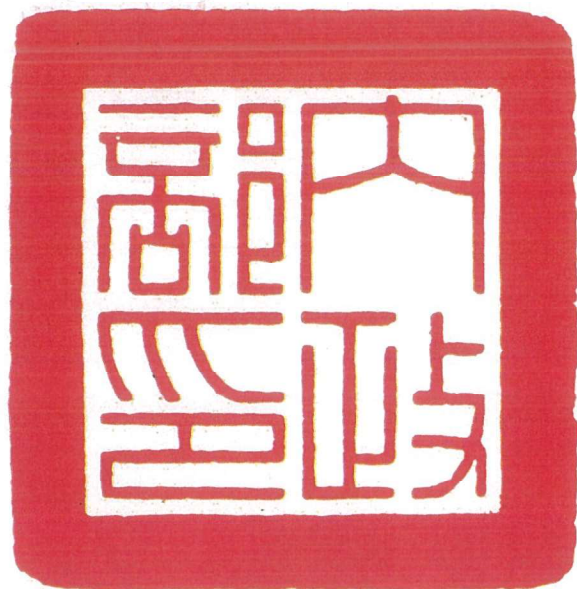
訂

線

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園字第1131280095號



主旨：辦理「四草重要濕地（國際級）保育利用計畫（第1次檢討）（草案）」公開展覽及說明會。

依據：依據濕地保育法第10條、第14條、第17條及第19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內容：「四草重要濕地（國際級）保育利用計畫（第1次檢討）（草案）」計畫書、圖（計畫圖比例尺1/5,000）。
- 二、公開展覽時間與地點：自113年4月1日起至113年4月30日止，於本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公開展覽30日。
- 三、公開展覽說明會時間與地點：於113年4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整假本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環教教室A（臺南市安南區四草大道118號）舉行。
- 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依格式（如附件）向本部國家公園署提出，公開展覽期滿後，由本部國



家公園署彙整陳情意見資料報本部，俾供本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審議之參考。

五、本案計畫書圖及公民或團體意見表單可至本部官網（<https://www.moi.gov.tw/>）（首頁>訊息快遞>行政公告）、本部國家公園署官網（<https://www.nps.gov.tw/>）（首頁>消息與活動>最新消息）及濕地保育資訊網（<https://wetland-tw.tcd.gov.tw/>）（首頁>消息與公告>最新消息）下載。

部長 林右昌

裝

訂

線